证券代码:000520　　证券简称:长航凤凰　　公告编号:2007-19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07年6月28日在武汉民权路39号汇江大厦公司21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6名,董事长刘锡汉因公不能参加此次会议,委托副董事长叶生威先生全权代理,独立董事严新平因公出差委托方怀瑾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并表决,董事方卫建因公不能参加此次会议,委托董事楼小云全权代理。本次会议实际有效表决票9票。5名监事和4名非董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副董事长叶生威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分项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造10艘长江5000吨散货船舶的议案》。

根据本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采用自有资金在国内采取招标方式选定船厂新建10艘长江5000吨散货船舶,主要从事武钢、马钢等长江矿石航线以及宝钢辅料等航线运输,以增强公司赢利能力和发展后劲,巩固长江运输的主导地位。预计项目单船价1500万元人民币,总投资1.5亿元人民币。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与项目有关的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造6艘5.73万吨散货远洋船舶的议案》。

根据本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充分利用国家关于内销远洋运输船舶的政策,公司拟采取银行贷款方式在渤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建造6艘57300DWT散货船,从事远洋矿石运输或国内沿海矿石以及煤炭运输,以增强公司赢利能力和发展后劲,改善公司运输结构。预计项目单船合同价3600万美元,总合同价2.16亿美元(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投资公告》)。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与项目有关的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造4艘9.25万吨散货远洋船舶的议案》。

根据公司干散货运输发展战略,公司拟采取期租融资加银行贷款方式,由长航凤凰(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金陵船厂新建4艘92500DWT散货远洋船舶,从事远洋运输,以增强公司赢利能力和发展后劲,改善公司运力结构。预计项目单船合同价4800万美元,总合同价为1.92亿美元(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与项目有关的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关联董事刘锡汉先生、叶生威先生、方卫建先生、毛永德先生、楼小云先生、粟道康先生回避了表决。非关联董事严新平、方怀瑾、胡正良先生审议表决并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长江航运(集团)总公司所属南京金陵船厂之间的船舶建造的关联交易,其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在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执行了有关的回避表决制度。交易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占有效表决票的100%;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本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八家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为48.3亿元的授信额度,其中包括前期已取得的15.3亿元授信额度,新增授信额度33亿,具体明细为:招商银行6.9亿元,中国银行8亿元,广发银行6亿元,光大银行3亿元,浦发银行4.9亿元,华夏银行0.8亿元,农业银行3亿元,民生银行0.4亿元。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与授信额度有关的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规则的议案》(全文请阅附件)。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的具体内容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欢迎广大投资者对本公司的法人治理情况进行评议,并提出宝贵意见与建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定于2007年7月18日上午9:00召开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为武汉市汉口民权路39号汇江大厦21楼会议室。

1、会议议题:

1). 关于投资建造6艘5.73万吨散货远洋船舶的议案

2). 关于投资建造4艘9.25万吨散货远洋船舶的议案

2、会议出席对象:

1).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2). 截止2007年7月13日下午3时收市后,在深圳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在册持有本公司股票的所有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

3、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手续: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持股东帐户、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和委托人股东帐户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07年7月17日09:00至16:00时。

3). 登记地点:武汉市汉口民权路39号汇江大厦12楼董事会办公室

4). 联系方式

电话:027-85703197

传真:027-82763929

联系人:屈江升

5). 其他事项:与会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28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7月18日召开的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股东姓名:(签名)　　代理人姓名:(签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卡:　　股东持股数:

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520　　证券简称:长航凤凰　　公告编号:2007-20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07年6月28日上午在武汉市民权路39号汇江大厦公司21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5人,实际到会5人,实际有效表决票5票。监事会主席唐祖鹏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分项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造10艘长江5000吨散货船舶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造6艘5.73万吨级散货远洋船舶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造4艘9.25万吨级散货远洋船舶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7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000520　　证券简称:长航凤凰　　编号:2007-21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造6艘5.73万吨级散货远洋船舶的重大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正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与渤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将于近期签约建造6艘5.73万吨级散货远洋船舶。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拓展公司国际远洋散货运输,巩固现有国内沿海、长江沿线运输,改善公司运力结构,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发展后劲。

一、交易概述

2007年6月28日,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造六艘5.73万吨级散货远洋船舶的议案》,公司委托渤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建造6艘57300载重吨级散货船。其中单船合同价为3600万美元,6艘船舶总合同价约为2.16美元。

本议案尚需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二、交易对方:渤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情况介绍

名称:渤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地址及主要办公地址: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锦葫路132号

法定代表人:李天宝

注册资本:人民币147920万元

税务登记证号码:国税字211403120760100

主营业务:船舶制造,出口企业自产的民用船舶及配件,金属结构,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金属结构件制造、安装、轧钢、技术开发、咨询,修船。

主要股东: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船型:钢质船体,载重量为57300吨的散货船

数量:6艘

船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情况

交易金额:单船合同价4800万美元,6艘船舶总合同价约为2.16美元。该合同价格依据技术规定而确定,如有任何技术修改或政策变化等,双方应首先调整该合同价格并达成一致。

1、付款方式:

第一期进度款为合同价格的30%,于合同生效时支付;

第二期进度款为合同价款的20%,于各船开工时支付;

第三期进度款为合同价款的20%,于各船上船台时支付;

第四期进度款为合同价款的20%,于各船下水时支付;

第五期进度款为合同价款的20%,于各船交船时支付;

2、交船时间

预计6艘船舶将分别在2009年10月底-2011年4月底间陆续完工交付使用,其具体完工时间将在合同中明确。

3、交船地点:辽宁省葫芦岛市渤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码头。

4、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拓展公司国际远洋散货运输,巩固现有国内沿海、长江沿线运输,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改善公司运力结构。

建造船舶在投入使用后,公司将增加34.38万载重吨远洋散货运力,按目前市场预测,预计可为公司带来600多万美元的利润,从而可提高公司散货运输船队的收益,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将使公司主业经营结构产生重大变化,成为以国内沿海和国际海运为主的航运企业。

五、备查文件

公司四届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000520　　证券简称:长航凤凰　　编号:2007-22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长航凤凰(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建造4艘9.25万吨级散货远洋船舶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正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长航凤凰(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金陵船厂(以下简称:金陵船厂)将于近期签约建造4艘9.25万吨级散货远洋船舶。

因金陵船厂是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江航运(集团)总公司所属大型造船骨干企业,此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拓展公司国际远洋散货运输,巩固现有国内沿海、长江沿线运输,改善公司运力结构,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发展后劲。

一、交易概述

2007年6月28日,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造4艘9.25万吨级散货远洋船舶的议案》,长航凤凰(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拟采取期租融资加银行贷款方式,在金陵船厂建造4艘92500载重吨级散货远洋船。4艘船舶单船合同价为4800万美元,总合同价为1.92亿美元。

本议案尚需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二、关联方介绍

名称: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金陵船厂

企业性质:国有企业

公司地址及主要办公地址:南京市下关区燕江路55号

法定代表人:马必海

注册资本:伍仟零柒万肆仟元整

税务登记证号码:3201001003544

主营业务:民用船舶,金属结构及构件,工业通用设备及专用设备,船舶附件及通用零部件制造、加工、修理、销售;大件起重服务;销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机械、电子设备,油漆,涂料,木材及制品;日用杂品,五金交电,油漆喷涂服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船型:钢质船体,载重量为92500吨的散货船

数量:4艘

船旗:方便旗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情况

交易金额:单船合同价4800万美元,4艘船舶总合同价约为1.92亿美元。该合同价格依据技术规定而确定,如有任何技术修改或政策变化等,双方应首先调整该合同价格并达成一致。

1、付款方式:

第一期进度款为合同价格的20%,于合同生效时支付;

第二期进度款为合同价款的20%,于各船开工时支付;

第三期进度款为合同价款的20%,于各船上船台时支付;

第四期进度款为合同价款的20%,于各船下水时支付;

第五期进度款为合同价款的20%,于各船交船时支付;

2、交船时间

预计4艘船舶将分别在2009年9月底-2010年5月底间陆续完工交付使用,其具体完工时间将在合同中明确。

3、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拓展公司国际远洋散货运输,巩固现有国内沿海、长江沿线运输,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改善公司运力结构。

建造船舶在投入使用后,公司将增加37万载重吨远洋散货运力,按目前市场预测,预计可为公司带来700多万美元的利润,从而可提高公司散货运输船队的收益,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将使公司主业经营结构产生重大变化,成为以国内沿海和国际海运为主的航运企业。

五、独立董事意见

长航凤凰(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长江航运(集团)总公司所属南京金陵船厂之间关于船舶建造的关联交易,其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在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执行了有关的回避表决制度。交易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公司四届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28日

股票简称:长航凤凰　　股票代码:000520　　公告编号:2007-23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公告

一、特别提示

根据"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事项,经公司认真自查,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一)公司部分管理制度需要根据最新法律法规的精神加以完善。

(二)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规定:公司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目前,公司董事会已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但尚未建立提名委员会。

(三)公司在资本市场上的创新不够。

二、公司治理概况

(一)公司已依据《公司法》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

(二)股东大会

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制订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股东大会的通知、授权委托、提案、审议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

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股东大会决议进行了及时充分的披露。

(三)董事会

按照《上司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成员结构合理,董事任职资格、选聘程序,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具备履行职务所必须的知识、技能和素质,具有丰富的实践和管理经验。

各董事均能够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规章制度,认真履行《公司章程》对董事规定的忠实、勤勉义务,及时了解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状况,认真阅读公司的各项商务、财务报告和公共媒体的有关报道,按时出席董事会议,认真阅读会议文件,主动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对所议事项表达明确意见,谨慎、认真地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利,不存在违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的情形。董事分工合理,能够在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发挥专业作用。

董事会的召集、召开、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纪录完整,保存安全。董事会决议进行了及时充分的披露。董事会决策均在《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范围之内。公司董事会建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三个专门委员会,制定了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

未出现受监管部门稽查、处罚、通报批评、公开谴责等情况。

(四)公司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构成、监事的任职资格、职工监事所占比例和产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各监事均能够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规章制度,认真履行《公司章程》对监事规定的忠实、勤勉义务,谨慎、认真地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利。认真审核公司定期报告中财务报告,按要求发表意见;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

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监事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会议决议进行了充分及时披露。

(五)公司经理层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经理6名,其任免由总经理提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董事会秘书1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公司管理人员由总经理决定聘任或解聘。

《公司章程》对经理层授权明确,公司制订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对经理层人员的责任、职权、报告制度、办公会议、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均作了详细规定,为经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提供了制度保障。

总经理定期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和监事会报告工作,每季度向董事、监事报送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等财务报表。在每年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上报告工作,听取职工代表意见。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不定期对总经理工作进行检查,对公司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经理层不存在"内部人控制"倾向,无越权行使职权的行为。

(六)公司内部制度建设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部门职责条例,对部门职责分工及权限,相互制衡监督机制进行明确规定。根据管理分工公司在行政、人事、财务、经营、投资、采购、生产、技安环保等方面建立比较完善的管理制度体系。在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时充分考虑内部环境、风险对策、控制活动、信息沟通、检察监督等要素,控制活动涵盖公司会计核算、资金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投资融资管理、物资采购、信息披露等方面。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有效地贯彻执行,建立了对控股子公司的内控制度和管理机制,有效控制了风险,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不存在失控风险。

(七)公司独立性

1、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没有在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的经营岗位兼职。

2、公司能够自主招聘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

3、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部门,采购销售部门、人事等机构具有独立性,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人员任职重叠的情形。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履行忠实、勤勉义务,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利,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5、本公司目前未拥有房地产产权和土地使用权,其生产经营场所均为租赁使用。

6、公司已建立完整的全流程运输生产系统,运输生产必需的全部船舶,包括生产船舶和辅助性船舶均属于本公司,具备完整性和独立性。

7、截止2006年底,本公司不存在拥有商标、产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的情形。

8、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资产独立,财务负责人没有在股东单位兼职。财务部负责公司的财务核算业务,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内部分工明确,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责分开,具有独立的银行帐号,独立纳税,公司的资金使用由公司经营班子在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做出决策,不存在股东单位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9、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物资采购部,自行采购公司生产所需的燃润物料等。

10、为避免同业竞争,控股股东长航集团将其所属控股子公司上海长航国际海运有限公司的股权委托长航凤凰管理。由于委托经营所占生产经营的比重很小,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11、本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拥有完整的业务链,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的现象。

12、本公司控股股东为长航集团,其下属的重庆长江轮船公司干散货运输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但是公司已与重庆长江轮船公司签署了《光船租赁合同》,避免了同业竞争。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及其下属公司与本公司没有从事相似的业务、经营相同的产品,不存在同业竞争。

13、2006年,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的关联交易主要有: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

2007年,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有燃润料供应、物料供应、船舶维修、船舶建造、船舶租赁、房屋租赁等六项。

14、本公司主要客户相对集中,公司经营业务对其有较大的依赖性。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沿江、沿海的大型钢铁、电力企业等。这些主要客户对运输市场的需求变化将对本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较大影响。

15、公司内部各项决策独立于控股股东。

(八)公司透明度

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对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保密措施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并得到了有效贯彻执行,及时充分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一)部分公司管理制度需要根据最新法律法规的精神加以完善。

2005年以来,监管部门对有关上市公司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做了修订,近期证监会和深交所又发布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2007年起,公司实行新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部分相关制度还需要根据最新的要求进行修改,以求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体系。

(二)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规定:公司董事会可以按照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目前,公司董事会已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但尚未建立提名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正在筹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内控体系的要求,正在补充和完善现行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工作职责,更好地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

(三)公司在资本市场上的创新不够。

2006年,公司重组后,公司主营业务经营发生较大变化,经营管理层也作了相应调整,但公司在发展上过多的依赖间接融资,没有充分利用和发挥资本市场的融资作用和功能,抢抓机遇,加快发展,做大做强,做精做优,为投资者创造更多的回报。

四、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责任人

序号	整改内容	完成时间	责任部门	责任人
1	完善相关财务制度	2007-8-30	财务部	刘志伟
2	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2007-6-30	董事会办公室	杨德祥

五、公司治理创新情况及特色做法

(一)公司选举董事、监事采用了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第八十二条第(五)款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

公司二〇〇六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改选刘锡汉、叶生威、方卫建、毛永德、楼小云、粟道康为公司董事,与二〇〇五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的独立董事严新平、方怀瑾、李兆斌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采用累积投票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改选唐祖鹏、张传智、张绳文为股东监事,与职工监事龚仁良、吴晓宝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二)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并在监管部门的指引下逐步规范此项工作。目前公司成立了专门的组织,制订并根据监管部门的指引修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从投资者关系的目的、原则和内容、投资者关系活动、投资者关系工作的组织和实施等方面对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进行了规范,确保投资者关系工作的合规性和有效性。公司指定专人负责投资者关系,并安排专人做好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公司通过接待投资者来访,公布董秘信箱,在公司网站设立投资者专栏,指定专人负责公司与投资者的联系电话、传真及电子邮箱,在不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和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等规定的前提下,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介绍公司经营情况。

除努力做好投资者关系日常事务外,公司还积极、主动地联系、走访投资者,如参加部分机构举办的投资者年会。此外,在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公司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董秘、财务负责人等公司高层与参会的股东进行了面对面的交流,并积极听取了与会股东的意见与建议。另外公司还将通过举行投资者见面会、业绩说明会等形式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互动与交流。

(三)公司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工作,并将此项工作作为企业发展战略的重要子战略,与企业的发展战略同步规划、同步实施、同步推进。一是建立健全了企业文化建设的长效机制,保证了企业文化建设持续深入推进。在《中国长航企业文化建设纲要》统领下,按照"统一兼容"的原则,出台了《长航凤凰企业文化建设实施方案》企业文化建设纲领性文件,制定了《长航凤凰企业文化建设十一五期战略》,成立了专门的组织机构"企业文化部",负责企业文化建设工作全面实施,公司上下企业文化建设组织机构健全,责任明确,企业文化建设的领导、规划、定位、指导和协调得到切实加强。二是以导入企业识别系统为重点加强表层文化建设,提升了形象和公众影响力。统一设计、包装公司范围内的工作环境、用品、移动设施、设备,以及与外界交往的物品、函件等,增加企业对公众的视觉冲击力,打造了长航凤凰统一的、良好的公众形象。三是以推进企业内层文化建设为重点,不断丰富企业文化建设活动。我们始终坚持着力以持续创新的激情,以快速应变的行动和团队合作精神,引导全体干部职工以求真务实,追求卓越,诚信为本,优质高效的工作作风,促进了企业核心竞争力的提升,为克服诸多困难和挑战,全面实现年度工作目标奠定了基础。同时通过组织员工学习、宣贯《员工手册》,用《员工手册》的行为规范教育员工立德立行;以及开展形式多样的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开展安全文化、廉洁文化、营销文化研讨等活动,建立宣传教育示范基地和文体中心等方式,营造了健康向上、宽松和谐的文化氛围,满足员工的精神和文化需求,用文化纽带打造团队精神,提升了员工的文化品位,陶冶了员工的思想道德情操。

◆ 企业愿景:"世界内河第一,江海物流领先"。

◆ 核心价值理念:"诚信忠实、和谐关爱、严谨勤俭、创新一流"。

◆ 企业精神:"求新求进、唯实唯优"。

◆ 发展理念:"有市场、有效益、有条件、可持续发展"。

◆ 团队意识:"同舟共济"。

◆ 经营理念:"诚信、优质、共赢"。

◆ 管理理念:"持续改进,与世界一流对标"。

◆ 安全理念:"安全第一,预防为主"。

◆ 质量理念:"创一流质量,树一流品牌"。

◆ 人才理念:"能出色履行岗位职责的员工,都是人才"。

(四)引入外部董事

公司于2001年引入并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将外部董事(含独立董事)人数增至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以上,公司董事会将会进一步提高公司的透明度,使上市公司真正成为公众公司。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公司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相关法规建设的建议

1、制订规范控股股东行为的相关法律、法规,使控股股东履行信息披露、报告等义务有章可循。

2、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理清独立董事、监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职责及工作程序;修订完善现有规章制度,消除相关之间的重叠、不一致的现象。

3、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

(二)自我评价

经严格认真自查,认为公司已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等法律、法规,建立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制订并完善了公司内控制度并严格按照规定规范运作,实际运作中没有违反有关规定或与相关规定不一致的情况。

(三)欢迎批评指导

公司根据自查中出现的问题制定了整改计划,欢迎监管部门和广大投资者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评议并提出宝贵意见,促使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完善,独立性显著增强,进一步提高公司透明度和规范运作程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为了使投资者和社会公众更好的参与公司专项治理活动的公众评议,公司设立了专门的评议电话,传真,公示网站平台:

联系人:屈江升

电话:027-85703197　　027-85321845

传真:027-82763929

信箱:csc-hy@tom.com

深交所网站:www.szse.cn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十五日

附件: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的分红预告与暂停大额申购及基金转入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对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国投瑞银景气基金,前端收费基金代码121002,后端收费基金代码128002)实施收益分配,现将有关分红事宜公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方案

经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以2007年6月28日基金已实现的可分配收益为基准,每10份基金份额拟派发红利4.145元。实际分红金额将根据除息日的可分配收益进行调整,并在2007年7月4日的分红公告中公布。

二、收益分配时间

1、权益登记日:2007年7月3日

2、除息日:2007年7月3日

3、红利发放日:2007年7月5日

三、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系统确认登记在册的国投瑞银景气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四、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持有人的红利款将于2007年7月5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持有人其红利将按照2007年7月3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注册登记人于2007年7月4日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07年7月5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3、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收益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六、其他

1、权益登记日7月3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国投瑞银景气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本次分红方式将以权益登记日系统记录的分红方式为准。持有人可查询系统记录的分红方式。有意愿变更分红方式的持有人请务必在2007年7月2日前(含当日)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

七、暂停申购及基金转入业务

鉴于此次收益分配比例较高,为切实保护基金现有持有人利益,根据《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公司决定自2007年6月29日起至7月2日止暂停国投瑞银景气基金100万元(含)以上的大额申购及基金转入业务。2007年7月3日起恢复国投瑞银景气基金的100万元以上(含100万元)的大额申购及基金转入业务。

在国投瑞银景气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及基金转入业务期间,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均可正常办理。

八、咨询方式

1、登陆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ubssdic.com。

2、拨打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755-83160000。

3、向国投瑞银景气基金的代销网点查询。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6月29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中国工商银行开展个人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协商,中国工商银行将对投资者通过中国工商银行"金融@家"个人网上银行申购我公司管理的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国投瑞银景气基金")的申购费率实行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国工商银行"金融@家"个人网上银行申购开放式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及期限

2007年6月29日——2007年9月28日(截至当日法定交易时间),投资者通过中国工商银行个人网上银行申购国投瑞银景气基金享有优惠。

三、具体优惠费率

在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中国工商银行网上银行申购国投瑞银景气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国投瑞银景气基金费率请详见该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本公告相关费率优惠的解释权归中国工商银行所有。投资者欲了解国投瑞银景气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国投瑞银景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国投瑞银景气基金的前端申购手续费。

3、若上述优惠活动展期以及增加本公司其他基金产品参加本次优惠活动,届时将另行公告相关内容。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国工商银行网址:www.icbc.com.cn;

2、中国工商银行电话银行:95588;

3、本公司网站:www.ubssdic.com;

4、本公司客服电话:0755-83160000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署的开放式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07年6月29日起,工商银行代理本公司旗下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基金代码121002)的销售业务。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工商银行客服电话:95588

2、工商银行网址:www.icbc.com.cn

3、工商银行各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4、本公司客服电话:0755-83160000

5、本公司网站:www.ubssdic.com

二、本次工商银行仅代理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的前端收费业务,后端收费业务暂未开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到工商银行各营业网点咨询以及办理开户、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07—025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吉电股份;股票代码:000875)于2007年6月26日至6月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达跌幅限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1、本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正常履行职责。

2、经董事会核实确认,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共传媒不存在对公司股票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传闻。与本公司有关的情况未发生、预计将要发生或可能发生的重要变化。本公司不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

3、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3号——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第四条的要求,本公司目前没有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存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4、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是否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情形的自查说明

经自查,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况。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